

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11月3日，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82），并于当日起连续停牌。

2016年11月10日，公司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84），确定该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，且由于资产规模较大，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1月10日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，即自2016年11月3日起，连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

2016年12月3日，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93）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2016年12月30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2017年1月3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。

2016年12月31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4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

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5）。

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，公司已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月10日